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5年8月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5年8月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公司副董事长范志全先生主持，会议应参加的董事6名，实际参加的董事6名，此次会议达到法定人数，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选举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及需求，董事会同意选举公司董事严静先生为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并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二、会议以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由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特区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推荐，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董事会同意提名李辉先生（简历见后附件）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三、会议以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由控股股东深圳市特区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推荐，并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按照公司制度提名，董

事会同意聘任李辉先生（简历见后附件）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关于变更董事、财务总监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四、会议以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本次董事会决议于2025年8月29日14:30召开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九日

李辉先生简历：

李辉先生，中国国籍，1984年出生，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上海分公司财务负责人、天健集团上海公司财务部经理兼任天健置业（上海）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经理、天健置业（上海）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总监、深圳市天健地产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经理、深圳市天健城市服务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深圳市特区建工科工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深圳市特区建工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金融部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财务总监、拟任公司董事。

截至目前，李辉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不得提名为公司董事、高管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亦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除上述情况外，李辉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李辉先生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